

靖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文件

靖政办发〔2022〕164号

靖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关于印发《全县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的 通 知

各乡镇人民政府，县政府各部门，县属各企事业单位，驻靖各单位：

《全县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已经县政府同意，现印发你们，请认真贯彻落实。

靖远县人民政府办公室

2022年12月21日

全县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方案

为有效防范化解冬春季节消防安全风险，维护全县消防安全形势持续稳定，靖远县人民政府决定自即日起至2023年3月底，在全县集中开展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制定如下工作方案。

一、工作目标

深入学习贯彻党的二十大精神，坚决落实习近平总书记关于安全生产重要论述，按照疫情要防住、经济要稳住、发展要安全的要求，抓实抓细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组织实施，积极营造有利于经济社会发展的安全环境，以新安全格局保障新发展格局。围绕全国及省市“两会”等重大会议活动和元旦、春节、元宵节等重要节点，结合疫情防控形势，采取“6+6”模式（即紧盯“六大”重点领域、聚焦“六大”监管末端、抓住“六大”重点环节、运用“六种”监管手段、借力“六大”宣传阵地、强化“六项”战备保障），分类施策，精准防范，综合治理，有效预防和遏制亡人火灾事故发生，确保辖区消防安全形势稳定。

二、重点任务

（一）紧盯“六大”重点领域，加强高风险场所隐患治理

1. 巩固商业综合体示范创建成果。深刻吸取南京金盛百货商场火灾教训，商务等部门要严格落实监管责任，督促综合体管理单位突出餐饮娱乐、儿童活动、库房冷库等重点场所，紧盯用火用电、燃气使用、施工改造、仓储管理、烟道清理等关键环节，

逐个楼层、逐个区域开展自查自纠，及时发现并消除安全隐患，落实消防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巩固消防安全管理示范创建成效。

2. 推进高层建筑消防安全专项整治。按照《全县高层建筑重大火灾风险专项整治方案》要求，住建、应急、消防等部门要以老旧高层商住混合体、老旧高层住宅、超高层建筑、高层公共建筑、易地扶贫搬迁高层安置点为重点，聚焦管理责任不落实、管道井封堵不严、消防设施未保持完好有效、消防车通道堵塞等突出问题，持续推动高层建筑隐患问题整改。将使用可燃外墙保温材料作为防范重点，通过采取设立安全警示牌、修复破损保温层等措施，严防建筑立体燃烧情况发生。2022年12月底前，要完成5类整治对象核查校验工作，并结合相关工作进行现场抽查。

3. 抓好老旧场所突出风险治理。针对疫情防控形势，乡镇、社区网格力量要持续开展老旧小区消防安全风险排查检查，督促物业管理单位落实夜间巡逻检查，及时发现和消除安全隐患。按照属地管理原则，工信、公安、住建、市场监管、应急、消防等部门要组织对小微企业、家庭作坊开展检查，重点整治违规搭建、违章操作、危化品存储使用不规范、电气线路老化、疏散通道不畅、消防设施损坏、安全培训演练不到位等问题，逐级明确监管责任，逐一落实安全措施。2023年，将老旧场所消防风险治理列入实事工程、民生工程，每年督办整改一批老旧场所火灾隐患问题。

4. 加强人员密集场所消防安全检查。督促寄宿制学校、医院、

养老院、宾馆饭店、公共娱乐、商场市场、餐饮、文博单位、宗教活动、冰雪活动等领域人员密集场所，开展消防安全自查自改，建立问题隐患和整改责任“两个清单”。行业主管部门进行抽查，严格整治自查走过场、整改不彻底等问题。对工业用房改作商场、公寓、室内健身场馆等人员密集场所，有关部门共同制定整改方案，严格准入门槛，杜绝先天性火灾隐患。

5. 提升危化品企业消防管理水平。加大对危险化学品重大危险源企业、油气储存基地、精细化工企业的检查力度，督促企业结合冬春季特点制定严密的消防安全防范措施。2022 年底前，全部完成省、市、县安委办历次督导检查发现的消防安全隐患问题整改。化工企业加强重大安全风险管控、消防装备设施配备和企业消防力量建设，2023 年 3 月底前，按计划完成老旧消防设施改造、“两支队伍”建设等工作，提升企业本质安全水平和应急处置能力。

6. 深化仓储物流寄递企业隐患排查整治。对物流集散地、大型物资仓库开展联合排查，重点解决日常管理、设施配备、彩钢板使用、危化品存储、冷库违章喷涂保温材料等突出隐患问题。对快递营业网点和临时中转仓库进行集中检查，着力消除消防设施器材缺配、堵占通道出口、违规用电和违规住人等突出问题。指导各地物流场所合理设置防火分区，强化消防用水保障措施，落实人员值班值守要求，及时有效处置险情。

(二) 聚焦“六大”监管末端，减少低设防区域火灾发生

1. 开展小场所消防安全综合治理。充分发动乡镇消防工作站、公安派出所、基层网格等力量，开展基层末端场所综合治理，对小微企业、家庭作坊、“三合一”和小型经营性场所进行摸底排查，重点整治违规住人、违规搭建、违章操作、防火分隔不到位、消防器材损坏等问题，对排查发现的火灾隐患问题紧盯不放、持续跟进，直至彻底整改。

2. 加强居民住宅区消防安全管理。组织发动村（居）民委员会、物业服务企业等力量，加强居民住宅区日常防火巡查检查，对堵塞消防车通道、违规停放电动自行车的业主进行劝阻，对拒不改正的，及时报告相关部门查处。发动社区和物业服务企业工作人员、退休党员、热心群众组建本小区消防工作监督团队，落实“楼长”负责制，确保每栋建筑消防工作“有人管理”、发现消防隐患“有人报告”。结合老旧小区改造，加快推动电气线路、消防设施改造、打通消防车通道、新建电动自行车停放充电场所等工作，有效改善老旧小区消防安全条件。

3. 提升农村地区火灾防控水平。结合人居环境改造、美丽乡村建设等工作，持续加强农村消防安全治理，指导基层村民委员会完善消防安全管理组织、细化落实消防安全制度，统筹加强消防力量、消防水源等基础建设，不断提升消防安全水平。春节前，组织村民对“房前屋后”柴草堆垛等可燃物进行一次集中清理，及时对秸秆堆场进行浇湿处理，最大限度减少生活用火不慎、燃放烟花爆竹等引发的火灾事故。

4. 狠抓自建房火灾隐患突出问题。按照“边摸底、边检查、边整治、边宣传”的原则，发动街道办事处、居委会、公安派出所等基层组织将村（居）民自建房消防治理纳入自建房安全整治重要内容，建立“一户一档”，针对隐患问题整改难易程度，分级分类整治。借力推动“敲门除患行动”，组织开展防火检查、夜间巡查、宣传培训。强力整治违规彩钢搭建、居住区域与生产经营区域未按规定进行防火分隔、“前店后住、下店上住、夹层住人”等突出问题。

5. 突出城乡结合部区域火灾隐患治理。结合城市建设推进，统筹考虑城乡结合部房改、水改、电改、灶改、路改等工作，有计划地改造防火间距不足、违章彩钢结构建筑情况，推动城乡结合部、出租屋、群租房等电气线路、炉灶等用火用电安全改造升级，有效降低火灾风险。相关行业部门及街道、乡镇政府、社区、公安派出所、志愿消防队、基层网格力量等，持续强化城乡结合部消防安全管理，加大日常消防检查巡查，突出整治城乡结合区域火灾隐患。

6. 严防涉疫重点场所发生火灾事故。针对定点医疗机构、方舱医院等涉疫重点场所消防管理、用火用电、消防设施维护等方面存在的突出问题，强化联合检查，督促落实消防安全管理主体责任，完善灭火和应急疏散预案，规范用火用电和消防设施管理，建立场所内部微型消防站(志愿消防队)，配备初期火灾扑救器材，积极组织工作人员开展应急演练。坚持“群防群治”理念，动员

场所内党员干部，开展防火巡查检查，对入住人员进行安全提示，及时制止违规用火用电行为。

（三）抓住“六大”重点环节，落实各项防范应对措施

1. 开展电动自行车全链条监管整治。按照《白银市加强电动自行车全链条安全监管实施方案》要求，结合日常检查发现的问题，深入分析电动自行车火灾频发、基础配套设施建设不力、整治效果不佳等深层次、源头性和制约性问题，建设一批集中停放场所和充电设施，改善安全条件，降低火灾风险。加强对电动自行车火灾事故原因和致灾因素的统计分析，加大对电动自行车火灾事故的延伸调查力度，及时追究生产企业、改装单位责任。

2. 实施畅通消防“生命通道”专项治理。聚焦建筑内、外消防安全“生命通道”，持续深化专项治理，确保人员安全疏散逃生、应急救援通道畅通。紧盯餐饮、住宿、医疗、养老等经营性场所外窗安装防盗网和广告牌匾等影响疏散逃生的问题，开展集中整治。依法查处人员密集场所疏散通道被堵塞占用、安全出口被封堵锁闭等违法行为，针对涉疫重点场所封闭安全出口的情况，督促落实专人看守，保障紧急情况下安全疏散条件。

3. 严格电源、火源管理。把握火灾发生基本要素，强化“着火源”和“可燃物”管控治理，着力从根本上斩断火灾发生链条。重点关注使用燃煤、燃气和电热等方式取暖，以及农村烧荒、施工现场违规切割动焊等不安全用火风险，严厉整治住户、商户电气线路私拉乱接，消防用电线路未穿管保护，离店不断电等风险

隐患问题，靶向纠治违规使用醇基燃料和违规动火等问题，有效降低火灾风险。

4. 开展易燃可燃物品集中清理。紧盯重点工程、重点项目、重点场所使用易燃可燃材料装修、搭建违规彩钢建筑、彩钢板房违规住人等突出风险开展整治；检查纠治燃气灶具、油烟管道清洗不及时等隐患问题；依托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平台，组织发动群防群治力量、消防志愿者、楼门长采取多种形式，对房屋走廊、楼道、屋顶、阳台、窗口、防盗防护栏内、电缆井、管道井等公共区域以及配电柜、电表箱等处可燃物开展专项清理行动。

5. 加强重大节会消防安全防范。全国和省、市、县“两会”等重大活动期间，提高火灾防范等级，严格落实消防安全保卫措施。元旦、春节、元宵等重要节日期间，采取联合检查、交叉互查、错时检查等方式，紧盯烟花燃放、临时设施搭建、祭祀祈福等环节，督促落实安全防范措施。加强重点时段、重点场所和重点区域的现场执勤值守，必要时前置备勤力量，实施现场监护。

6. 开展重大火灾隐患集中整治。冬防期间，应急、消防部门要结合消防安全检查情况，集中挂牌督办一批重大火灾隐患，综合运用法律、经济、行政等手段，督促落实整改方案、时限、资金和防范措施。对久拖不改、严重影响公共安全的重大火灾隐患，要采取媒体曝光、社会公告等措施，形成强大舆论声势，督促整改责任落实。

（四）运用“六种”监管手段，实现清单式高效管理

1. 落实政府责任清单。一是县政府坚持“政府主导、统筹调度”，适时召开调度会，统筹推进各乡镇、各行业消防安全检查责任落实情况。二是坚持“定期分析、督导问效”，定期分析消防安全形势，及时调整消防安全风险防控重点。三是各乡镇政府、村（居）两委制定更加严格的防控措施和责任追究规定，严查村、社火灾隐患，强化基层防控责任落实。

2. 落实行业部门监管清单。各行业部门按照“制定方案、系统排查、规范管理”要求，强化行业主管责任落实。做到“四定、三明确”（定人、定责、定量、定时，明确工作职责、明确责任区任务、明确消防安全检查措施），对排查整治的单位场所建立“户籍化”台账，排查一个、登记一个。对检查发现的火灾隐患，按照“四个明确”（明确整改内容、明确整改责任、明确整改时限、明确整改措施）工作要求，登记造册，跟踪督办。

3. 落实基层网格任务清单。2023年3月底前，实现乡镇消防工作站全覆盖。已建成消防工作站的，配齐工作人员，落实保障措施，健全运行机制，探索将部分消防行政处罚权授权乡镇依法行使，确保基层消防监管力量实体化运行。常态化、规范化落实消防安全网格化管理措施，建强专职消防网格员队伍建设，加强网格员消防业务培训，统筹开展“进楼入院”、“敲门入户”等针对性检查和宣传活动，切实提升基层消防安全群防群治水平。

4. 落实社会单位管理清单。督促企业落实主体责任，变“被动应付”为“主动自查、主动整改”，组织社会单位深入开展消防

安全“十个一”活动：即开展一次隐患自查，做出一份安全承诺，张贴一批宣传标语，举办一次安全培训，进行一次安全评估，开展一次设施维保，完成一次线路检查，开展一次通道清理，进行一次灭火演练，举办一次知识竞赛。

5. 落实区域联防联控清单。依据“位置相邻”或“行业相近”的原则，重新明确社会单位微型消防站消防联防区域，完善区域联防制度和通讯联络、应急响应机制，将定期组织开展互查互检、会议会商、宣传教育、业务交流、培训演练等制度落实落地。冬防期间，每个联防区域开展不少于1次应急调度、联合作战、战斗支援等方面演练，逐步实现联防区域内“一点着火、多点出动，邻里互助、协同作战”，提高区域联防协作能力。

6. 落实技防物防措施清单。结合疫情实际，将云计算、物联网、大数据等信息技术与消防工作紧密融合，充分发挥消防物联网远程监控平台优势，开展线上检查、线上监测、线上指导，帮助企业排除隐患、纾解困难。同时，要督促社会单位广泛应用独立式感烟火灾探测报警器、简易喷淋、防火门监控系统和火灾应急智能疏散诱导系统等实用措施，提高技防物防水平，提升单位自防自救能力。

（五）借力“六大”宣传阵地，提升全民消防安全意识

1. 巩固固有宣传阵地。充分利用广播电视、户外视频、广告牌、楼宇电视、微博微信等社会媒介，大力宣传普及消防安全常识和逃生自救技能；发动各类主流媒体高频次播出消防安全提示

和消防公益广告。

2. 借力社会宣教阵地。深入推进消防宣传“五进”，持续开展“消防公益说”“全民学消防”“消防志愿行”“消防大体验”等消防宣传主题活动，定期对外开放消防科普教育基地和消防站。推广使用“全民消防安全学习云平台”，2022年底前，上线使用率不低于辖区常住人口的7%，重点单位上线使用实现全覆盖。

3. 抓好新媒体宣传阵地。利用网站和新媒体平台开设冬春火灾防控专栏，以网络直播、短视频、微联动等形式，引导公众关注消防安全、学习消防知识，针对冬季家庭防火等话题组织不少于1期直播节目。元旦、春节、元宵等重要节点，要加大消防宣传力度，要推动移动通信运营商发送消防提示短信，营造“全民消防”浓厚氛围。

4. 发动志愿者宣传阵地。广泛发动基层网格员、消防志愿者等公众力量，特别是要结合疫情防控的特殊情况，深刻吸取新疆乌鲁木齐11.24高层住宅小区火灾事故教训，提示社区、网格工作人员防火防疫两手抓，加强电动自行车、电气取暖、燃气安全等靶向宣传。

5. 强化反面典型宣教。发动媒体曝光和跟踪回访重大火灾隐患和区域性火灾隐患，剖析典型火灾案例，警示社会单位和群众，发挥舆论监督作用。进一步健全完善火灾隐患有奖举报机制，发动群众举报纠治身边火灾隐患和消防违法行为。冬春火灾防控期间，曝光消防安全突出隐患问题不少于2次。

6. 加强层级安全培训。分批次、分类别对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和管理人、社区民警、村（居）委会工作人员、网格员等重点人群进行消防安全培训，企业单位落实入职必训、定期培训、转岗轮训等要求。基层网格力量、物业服务企业定期开展“敲门行动”，深入村（居）民楼院开展消防宣传培训，组织人民群众开展“三清三关”活动。

（六）强化“六项”战备保障，做好灾害事故应急救援准备

1. 强化联勤联训。针对冬季低温雨雪冰冻灾害等事故特点，气象、交通、应急、能源、消防等部门开展研判会商，强化预警监测，联训联动联调，实现信息共享。全县各级低温雨雪冰冻灾害救援专业队要全面做好救援准备，针对性开展低温、严寒条件下的适应性训练和除雪除冰、破拆排险、冰面救生等专项救援技能训练，扎实做好应急救援准备。

2. 加强熟悉演练。深入“高低大化”和居民住宅区、“三合一”、防疫隔离点等重点场所开展熟悉演练，及时修订完善应急预案。紧盯辖区典型火灾、森林草原火灾及其他灾害事故风险，组织多部门开展针对性演练，强化应急联动能力。

3. 做好前置备勤。针对重要会议、重大节庆活动和易发生交通事故路段、风险点，要全力做好灭火救援安保工作，视情派出力量前置备勤、流动执勤、动态巡防等安保措施；各级应急指挥力量要强化遂行出动、靠前指挥，确保一旦出现险情灾情迅速到场、科学处置。

4. 摸清基础情况。督促高层建筑、大型商业综合体等单位对建筑消防设施进行一次测试检修，保证消防设施供水安全。对全县水源、消火栓、消防水鹤现状进行一次全面普查，摸清现有市政消防设施的完好情况和水源情况，加强市政消火栓保暖防冻和维护保养，提高灭火救援效率。

5. 提升防御基础。针对全县农村火灾多发实际，因地制宜推动建设乡镇专职消防队、志愿消防队，跟进加强业务指导，着力解决消防救援最后一公里等问题，指导村民开展消防灭火救援技能培训，推动建立定期培训演练的常态机制，提高初起火灾扑救能力，提升乡村抗御火灾水平。

6. 做足应急保障。结合冬季气候特点，强化饮食、医疗、燃料、维修、保温等各类冬季保障物资储备，定期对车辆装备器材进行全面检测保养，对通信设备进行严寒天气下的保暖防护，全面落实“人员防寒、装备防冻、车辆防滑”措施。交通、卫生、气象、供水、供电、燃气等相关部门和社会单位与消防救援队伍紧密配合，建立相互协作的战勤保障社会联动机制。

三、工作措施

（一）强化分析研判。冬春防控期间，分析研判本地火灾形势，深入查找问题和不足，提出针对性防范措施，部署推进冬春火灾防控工作。消防救援机构每月组织研判火灾形势和救援工作，找准薄弱环节和风险隐患，向政府专题汇报，并将各行业系统火灾情况及突出问题通报相关部门，有关部门根据本行业系统火灾

风险，研究采取针对性措施。

（二）开展清单治理。分行业、分领域组织社会单位开展隐患自查逐个列出消防安全隐患清单，逐条隐患划定进度时限，逐个项目明确整改责任人，定期照单对账、照单销账。2022 年底前，认真排摸本地消防物联网建设和消防设施维护保养情况，制定工作推进清单、明确单位包干责任，逐个挂单销号。

（三）实施约谈提示。县政府重点约谈工作不力、火灾多发的乡镇和行业部门；行业主管部门重点约谈措施不落实、问题突出的下级部门和所属单位消防安全责任人；消防救援机构重点约谈存在严重消防安全违法行为和重大隐患问题的单位责任人、管理人，督促其向社会作出消防安全承诺。

（四）强化综合监管。对严重失信、隐患久拖不改的单位及其责任人，列入消防“黑名单”，实施联合惩戒。对风险突出、情况复杂的隐患单位，采取专家指导、执法服务等方式帮助解决。鼓励通过购买服务，引导社会力量开展火灾风险评估检查、消防宣传培训等工作。

（五）提升物防技防。高层建筑及设有自动消防设施的单位全面应用消防物联网监测系统，利用消防控制室管理服务平台对值班人员在岗履职情况进行检查，督促值班人员及时录入信息。在用燃气的部位设置燃气泄漏报警和自动切断装置；具有电气火灾危险的场所设置电气火灾监控系统，利用智慧用电等技术加强早期火灾的可视化监测和智能处置。

四、工作步骤

(一) 动员部署阶段(2022年12月5日前)。各乡镇、各行业部门分析研判本地本行业冬春季节消防形势，研究制定方案，召开会议动员部署，进一步明晰职责、分解任务、细化措施，确保部署发动到位。

(二) 集中整治阶段(2022年12月5日至2023年3月25日)。按照部署要求，准确把握防控重点和薄弱环节，集中力量分区域、分行业、分领域强力推进消防隐患问题整治工作，从严从实从细抓好各项责任措施。

(三) 总结验收阶段(2023年3月26日至3月31日)。全面系统总结冬防期间社会面火灾防控工作成效、经验和做法，固化各项社会面火灾防控工作机制，进一步健全完善火灾防控工作机制。

五、工作要求

(一) 提高思想认识。要充分认识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的重要意义，认清消防安全面临的形势和挑战，切实增强“四个意识”，强化底线思维，以高度的政治责任感，全力以赴做好冬春火灾防控，有效稳控社会面火灾形势。

(二) 加强组织领导。县安委会办公室负责全县冬春火灾防控工作的组织协调，各乡镇及行业部门要将冬春火灾防控纳入议事日程，明确职责、细化措施，统筹推进各项工作任务。相关行业部门要加强沟通协调，切实推动做好行业消防安全标准化管理，

压实工作责任，抓好落实、抓出成效。

（三）严格督导问责。各乡镇及行业部门要层层分解工作责任，将任务逐项落实到具体部门、具体岗位、具体人员，实施项目化管理，挂表式推进，确保各项措施落地见效。县安委会将对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开展情况进行督导，并纳入政府安全生产和消防工作考核内容。冬春火灾防控期间，发生有影响和较大以上火灾事故的，依法追究有关单位和人员的责任。

各乡镇、各有关部门要将冬春火灾防控工作实施方案及动员部署情况于2022年12月25日前报县消防救援大队；从2023年1月起，每月20日前报送当月工作开展情况；2022年3月30日前上报工作总结。（联系人：郭杨；联系电话：13884242116；邮箱：305823251@qq.com）